

证券代码：835702

证券简称：国力通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余国贤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科学而有序地决策、规范而高效地运作，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选举余国贤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长余国贤先生属于连选连任，未发生变化。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吴宏观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并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余照年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并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吴宏观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余照年先生属于连选连任，未发生变化。上述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5 日